

2026 年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部门预算

2026 年 1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二、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三、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四、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 五、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 六、2026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 七、2026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 八、2026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6 年度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部门概述

一、主要职能

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职责是在区人大常委会的领导下，协助区人大常委会处理各项日常工作的综合办事机构，为一级预算管理单位。

区人大常委会是区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对区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区人大常委会行使下列职权：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领导、主持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决定本区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等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区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区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等。

二、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

1、负责做好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党组会议以及其他有关会议各种文件的起草、会议记录和会务工作。对会议决定的事项负责办理落实，并及时报告反馈。

2、负责做好本级人大机关的行政、财务、财产管理和日常事务工作，做好离退休人员的服务工作。

3、负责本级人大常委会印鉴管理和机关的文电、机要、保密、档案、文印等工作。

4、负责协调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之间的工作关系，以及与其他部门之间的关系，牵头或组织机关内部业务学习和政治学习；负责搞好与“一府两院”办公室的横向联系，积极做好区人大常委会与“一府两院”联席会议的准备工作及有关事宜；负责搞好同上一级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室)及下级人大及常委的工作联系。

5、协助做好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和办理工作，做好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代表活动的后勤服务工作。

6、负责办理常委会、主任会议及常委会领导部署、安排的各项工

(二) 法制委员会工作职责：

1、对常委会审议和主任会议听取汇报的有关议题或重大事项，组织专题调查，为常委会审议、主任会议讨论提供依据和参考；对提交会议的有关报告进行初审，草拟有关决议、决定等文稿。

2、检查、了解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在政法等方面和分工联系部门(单位)贯彻实施宪法、法律、法规以及执行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或审议意见的情况。

(三) 财政经济委员会工作职责：

1、对属于区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同本委员会有关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2、在区人民代表大会召开 30 日前，依法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及当年计划执行情况、区级财政预算草案初步方案及当年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初步审查，提出初步审查报告。

3、依法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4、对区级财政决算草案进行初步审查，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初步审查报告；听取并审议区审计部门关于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区审计部门关于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报告。

（四）社会建设委员会工作职责：

1. 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或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属于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事务、安全生产范围内有关的议案；审议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付审议的有关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事务、安全生产方面的议案，并提出审议意见或审议结果报告。

2、审议社会建设委员会联系的有关部门代区人民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的专项工作报告，协助常委会开展视察、调研和专题询问。

3、协助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

社会事务、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有关决议、决定的实施情况，协助常委会开展执法检查。

4、办理区人大代表提出的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事务、安全生产方面的建议、批评和意见，督促省政府有关部门及时答复。

5、办理省人大、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和区人大常委会领导交办的事项。

（五）人事代表和选举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负责常委会审议的人事任免事项的有关具体工作。

2、在区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组织开展人大代表的有关活动和工作；收集、交办、督办代表议案及建议、批评和意见，并及时向常委会和主任会议报告办理情况。

3、负责市、区人大代表选举的有关具体工作，建立健全代表档案；办理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4、综合掌握乡镇人大工作情况，指导乡镇人大工作，提出加强乡镇人大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5、检查、了解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在人事代表选举等方面和分工联系部门（单位）贯彻实施宪法、法律、法规以及执行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或审议意见的情况。

6、对常委会审议和主任会议听取汇报的有关议题或重大事项组织专题调查，为常委会审议、主任会议讨论提供依据和参考；对提交会议的有关报告进行初审，草拟有关决议、决定等文稿。

(六)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对常委会审议和主任会议听取汇报的有关议题或重大事项，组织专题调查，为常委会审议、主任会议讨论提供依据和参考；对提交会议的有关报告进行初审，草拟有关决议、决定等文稿。

2、检查、了解区人民政府在教育、科技、文化、卫生、旅游等方面和分工联系部门（单位）贯彻实施宪法、法律、法规以及执行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或审议意见的情况。

3、检查、了解教育、科技、文化、卫生、旅游等方面的工作，及时提出意见，向常委会或主任会议报告。

(七) 城乡建设和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检查、了解区人民政府在城镇建设、资源环保等方面和分工联系部门（单位）贯彻实施宪法、法律、法规以及执行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或审议意见的情况。

2、对常委会审议和主任会议听取汇报的有关议题或重大事项，组织专题调查，为常委会审议、主任会议讨论提供依据和参考；对提交会议的有关报告进行初审，草拟有关决议、决定等文稿。

3、检查、了解城镇建设、环境资源及城乡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并及时提出城镇建设、资源环保意见，向常委会或主任会议报告。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为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为常委会所属内设及组成机构合计预算构成。

(二) 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现有行政编制人员 18 人，工勤编制人员 2 人，离退休人员 34 人。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朝阳区人大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 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709.12	一、一般公共服 务	548.32	548.32		
（一）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	709.12	二、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73.6	73.6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 出	26.2	26.2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		四、住房保障支 出	61.00	61.00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						
收入总计	709.12	支出总计	709.12	709.12		

三、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9.12	661.32	4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62	65.62	
30101	基本工资	282	282	
30102	津贴补贴	90	90	
30103	奖金	118.02	118.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6	6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	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	2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	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	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		47.8
30201	办公费	8.66		8.66
30207	邮电费	0.5		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		0.1
30228	工会会费	3.24		3.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	33		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	9.7	
30302	退休费	9.7	9.7	

四. 2026 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 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2.3	-0.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2、公务接待费		0.3	
3、公务用车费	2.3	-0.1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	-0.1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说明：

-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_个预算单位。
- 2、“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54 人，其中：在职人员 20 人，离退休人员 34 人。

六. 2026 年预算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9.12	一、一般公共服务	548.32
二、经费拨款（补助）	709.1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
纳入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6.2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6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事业收入			
四、经营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09.12	本年支出合计	709.1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709.12	支出总计	709.12

八. 2026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 名称: 朝阳区人大办公室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32	548.32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48.32	548.32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48.32	548.32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0	0.00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	7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73.6	7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支出	60.6	6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13				
21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6.2	2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	2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	26.2				
221	四、住房保障支出	61	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	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	61				
合计		709.12	709.12				

部门预算项目库明细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合计	0.00	
1	二十届人大一次会议费	进入项目库	
2	人大代表履职经费	进入项目库	
3	区代表培训、调研经费	进入项目库	
4	业务费	进入项目库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为 709.12 万元,收入合计 709.12 万元。

2026 年财政预算支出 709.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3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9.12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支出 548.32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 工资福利支出 651.62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7 万元

合计基本支出 709.12 万元。

四、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2.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2025年预算数相比减少了0.1万元，减少原因为压缩财政经费，厉行节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安排。

六、部门收支表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2026收入合计709.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9.12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48.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万元。

六、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2025年总收入709.12万元，其中本级财政拨款收入709.12万元。

八、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48.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万元。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6年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47.8万元，其中办公费8.66万元，委托业务费0.1万元，邮电费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3万元，工会经费3.24万元，其他交通费33万元。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6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6年长春市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共有公务用车1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存款利息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的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科目代码2210201）：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

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六、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七、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